河南工程学院 2026 届本科毕业设计(论文)工作安排

各学院:

根据学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和教学工作计划,现将2026届本科毕业设计(论文)工作日程安排如下,请各学院依据布置开展工作:

任务	工作安排	时间节点	特别注意
(一) 本科毕业设 计(论文) 选题	1.各学院确认本年度负责论文工作教师名单; 2.确定选题学生名单; 3.指导教师准备备选题目; 4.提交"河南工程学院本科毕业设计(论文)课题申报表"。	第七学期 12 周	理工科类专业双导师人数 不低于毕业人数的 20%,文 科类专业不低于 10%。
	学院组织相关专家对申报课题 进行审定和论证,将意见反馈 给申报教师修改并定题。 选题分配学生或学生自选,指	第七学期 13 周	科(教)研项目、实验、生产实习、工程实践)或社会实践(社会调查)的课题不少于60%。
(二) 本科毕业设 计(论文) 开题	导教师召开学生见面会。 1.指导教师在毕设系统中添加或学生申报毕设题目; 2.指导教师发放任务书,学生填写后上传至毕设系统。 1.学生在毕设系统中下载开题报告并填写;	第七学期 14 周 第七学期 18 周	则上不超过 10 位。 签字处均需要手签扫描或 电子签名。
(三) 本科毕业设 计(论文) 中期检查 (四)	2.学院组织开题答辩。 完成毕业设计(论文)中期检查表。 1.提交论文初稿;	第八学期 5周 第八学期	签字处均需要手签扫描或 电子签名。 按照河南工程学院本科毕
本科毕业设	2.毕业设计(论文)重复率初	11-13 周	业设计(论文)格式要求撰

计(论文) 撰写	次检测; 3.首次重复率通过的,不再二查。 毕业设计(论文)重复率检测		写,重复率要求≤30%。 复检不过的,取消该生本次 答辩资格,推迟一个月答
	初检不合格的学生进行复检。		辩,延迟办理、发放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。
(五) 本科毕业设 计(论文) 答辩	1.指导教师和评阅教师评阅毕业设计(论文)终稿; 2.各院(部)成立答辩委员会,完成毕业答辩,将本学院毕业答辩具体安排报实践教学科,以便专家组巡查。 3.一辩未过的二次答辩。	第八学期 12-15 周 周一	
	4.毕业设计(论文)成绩给定。		成绩在毕设系统给定后,不得再修改。
(六) 本科毕业设 计(论文) 校级优秀答 辩	校级优毕业设计(论文)答辩。	第八学期 15 周	1.各学院按照本届学生总数的 1.3%推优参加参加校级优秀毕业设计(论文)答辩; 2.毕设系统中初次查重率≤15%才能参加校级优秀答辩。
(七) 本科毕业设 计(论文) 材料归档	2.终稿论文入库前查重; 3.在毕设系统中电子材料、成绩归档入库; 4.各学院整理归档毕业设计(论文)纸质材料。	第八学期 16 周	材料入库归档后,不得再修改,指导教师需仔细检查无误后,慎重入库。

备注: 各学院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提前本学院的毕业设计(论文)工作具体安排,原则上毕业设计(论文)整体工作不得少于12周。

教务处

2025年11月3日